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嘉和美康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6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469,37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39.50 元/股，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61,540,352.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21,083,172.8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40,457,179.15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1]00084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40,457,179.15
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515,544.09
其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663,841,100.00
回购股份	30,049,983.55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28,189,122.07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3,493,160.83
减：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000,000.00

项目	金额
加：未通过募集资金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3,695,983.07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	205,826,740.2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205,826,740.20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205,826,740.20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已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科技金融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上述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鉴于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信息”）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嘉和信息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述各个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嘉和美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91200078801500001806	1,258,847,930.88	226.59	活期
嘉和美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科技金融支行	110907667810508	-	4,786,509.04	活期
嘉和美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321150100100280767	-	1,157,607.77	活期
嘉和美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3004781081	-	26,301.75	活期
嘉和美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科技支行	77110122000067083	-	847,629.91	活期
嘉和信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76747	-	39,527,796.53	活期
嘉和信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91200078801100001808	-	45,270,694.50	活期
嘉和信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	2000000078997	-	29,537,665.92	活期
嘉和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05900100065044818	-	84,672,308.19	活期
合计			1,258,847,930.88	205,826,740.20	/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此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0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

公司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和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39.5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不超过 5,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回购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除该内容修改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截至 2024 年 8 月，公司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总计回购 A 股股份 1,004,378 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49,983.55 元（包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1,004,378 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回购股份剩余 0 股。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嘉和美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嘉和美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嘉和美康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0,457,179.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184,277.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515,544.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	否	209,798,100.00	209,798,100.00	209,798,100.00	72,692,738.29	130,162,632.70	-79,635,467.30	62.04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电子病历	否	167,563,000.00	167,563,000.00	167,563,000.00	43,834,838.84	114,549,860.63	-53,013,139.37	68.36	2025/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升级改造项目									31			
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149,797,800.00	149,797,800.00	149,797,800.00	35,606,716.48	107,911,967.21	-41,885,832.79	72.04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22,841,100.00	222,841,100.00	222,841,100.00	-	222,841,1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152,134,293.61	575,465,560.54	-174,534,439.46	76.7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460,407,195.60	不适用	147,000,000.00	441,000,0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股份	—	不适用	30,049,983.55	30,049,983.55	7,049,983.55	30,049,983.55	—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490,457,179.15	—	154,049,983.55	471,049,983.55	—	不适用	—	—	—	—
合计	—	—	1,240,457,179.15	—	306,184,277.16	1,046,515,544.0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和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变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综合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变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三个募投项目延期原因相同，均为：1、医疗信息化系统是关系民生的重要信息系统，2022 年，医疗信息化行业引入了信创要求。为进一步保障数据安全、业务安全，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信创工作的要求，推进系统的国产化改造及国产化适配。公司对三个募投项目进行了设计补充及完善，增加国产化适配等信创要求；2、受外部暂时性因素影响，研发人员招聘、到岗未达预期，募投项目研发工作推进受到了一定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和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和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主要由于：1、公司严格管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合理控费；2、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少量收益；3、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个别项目开发内容有所减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此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八）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孔祥熙
孔祥熙

王琛
王琛

